

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
改进提升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07

委托方（甲方）：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受托方（乙方）：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签约地点：郑州市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5 日



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

住 所 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 40 号郑州市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张五敏

项目联系人：连珂

联系方式：0731-67882025

通讯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 40 号郑州市教育局

电 话：0731-67882025 传 真：无

电子信箱：lianke@zzedu.net.cn

受托方（乙方）：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住 所 地：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守军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珠海拱北支行

账 号：740673357920

项目负责人：刘坚

联系方式：010-58801908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金凤路 18 号

电 话：0756-3683393 传 真：0756-3683066

电子信箱：jichujiaoyu@bnu.edu.cn

甲、乙双方根据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项目（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107）招标的结果，以及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补充或澄清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各种书面

承诺，并经双方协调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项目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1499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玖仟元整）。

三、付款方法和条件：

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60%（人民币小写：¥899400.00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玖仟肆佰元整），验收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支付剩余 40%（人民币小写：¥59960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玖仟陆佰元整）。

四、服务期：自合同期限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五、项目内容

1.项目背景

2011 年，随着课程改革的推进，学生的学业质量问题成了教育系统和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问题，学生学业水平达到了课程标准基本要求的同时，学生学业负担过重成为教育行政部门亟待解决的问题，郑州市作为高考大省（河南省）的省会城市，多年来学业负担重、学业过剩等问题比较突出。在 2013 年，郑州市被确定为国家首批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实验区之一。郑州市教育局以此为契机，与高校专家团队合作开展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推动郑州市的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建立和完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建立了郑州中小学市教育质量的健康图谱。2020 年，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并且积极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

量的意见》，郑州市教育局对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进行了深化，把权威专家团队引领的改进工作作为此项目的重点，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努力推进本市义务教育质量优质均衡发展。

郑州市持续多年开展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项目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通过该项目使郑州市率先在国内建立了全市科学多元、可持续发展的教育质量追踪评价体系，构建了“学生发展的五大维度”和“影响学生发展的四大因素”构成的区域教育质量健康体检指标框架，该评价体系以立德树人为总目标，坚持“五育”并举，围绕品德行为、身心健康、学业发展、兴趣爱好和学业负担等全面反映学生发展的五大重要维度和影响学生全面发展的个体、家庭、学校、社区等四个主要方面；二是学校教育生态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教育局以及教研室高度重视体检结果的宣传和应用，以此宣传倡导学校、家庭、社会树立学生全面发展的质量观，以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为目标，大力发展素质教育；三是基于郑州几年来采集的海量数据，运用先进的教育测量与评价手段和数据挖掘技术，形成了全面反映郑州市义务教育内涵发展状况的“区域教育质量健康图谱”；四是充分利用区域教育质量健康体检的项目平台，参与发起“全国数据驱动教育改进研讨会”，鼓励广大校长教师实施基于数据的教学改进和教育研究，培养了一大批既有丰富教育教学实践经验、又能够具有大数据意识、学会运用证据驱动教学改进的新一代教师、校长和教研员，不仅带动了郑州市教育发展、更影响着全国。五是发现了一批指向教育内涵发展的学校典型。通过纵向数据追踪发现，郑州市活跃着一批在促进学生品德行为、高层次能力、学习兴趣、体育兴趣、睡眠改善等不同方面表现优秀的学校，也有一批学校的校长领导力、师生关系、家长满意度等指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或证据显示几年来在持续改善。但同时仍然存

在一些问题：学生学业负担整体上来看仍然较重，一直没有得到显著改善，一些学校和教师明确学校教育的短板所在，但不知道如何管理提升，理论难以服务于实践等，这也是我国教育系统所面临的共同难题。

郑州市中小学教育质量改进与提升项目着眼于郑州市教育质量优质均衡发展的长远目标，以“定期监测+改进提升”的项目模式，通过权威学科专家团队长期跟踪指导和精准培训，培养一大批具有先进教育理念和教学方式的骨干教师团队，影响和辐射全市教师队伍，通过提教师的“质”达到减学生的“负”的目的，实现减负增效，真正促进全市中小学生全面健康发展，促进郑州市中小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2.服务内容

组织专家团队深度挖掘郑州市历年“区域教育质量健康体检项目”数据，发现改进线索；开展调研，自下而上收集“学校-区县-郑州市”不同层面的教育教学改进需求；形成涵盖小学数学、语文，中学科学、历史以及作业专题等 4 个学科和 1 个作业专题的改进方案；实施改进方案；总结郑州教育质量改进与提升模型，形成年度改进报告。

3.服务要求

- 1) 每个改进学科团队至少 3 位副高级专家组成；
- 2) 为保证改进提升效果，每次改进活动至少 1 位副高级以上的专家参与；
- 3) 各学科的改进方案集中在一个区县 2-5 所样本校进行实施，不同学科可分散在不同区县；
- 4) 改进活动方案需要至少覆盖郑州的 4 个区县；
- 5) 改进方案需要与采购方及各区县达成一致，方可实施；

6) 平均每个月至少 1 次活动。

4.项目交付成果要求

- 1) 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改进实施方案;
- 2) 郑州市的教育质量改进模型——面向教师的学科教学改进模型;
- 3) 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改进报告。

5.其他

项目完成后, 根据采购人综合管理提升实施情况, 中标人提供半年的免费跟踪辅导、指导项目成果落地推进(工作方式主要是电话、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 必要时可到采购人现场)。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服务履行情况, 并向乙方提出修改。
- 2、当发生服务违约时, 则甲方有权按“服务违约处理标准”在支付乙方款项中进行扣款。
- 3、在乙方提供服务时, 如对甲方的设备造成了损坏,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 4、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进行服务, 发生任何服务的变更均须向甲方提出交书面报审报告。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用。如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 3、乙方在提供服务时如损坏了甲方的设备或其他财物的, 乙方应照价赔偿

或更换同等设备或其他财物。若因设备或其他财物的损坏而引起其它损失的，乙方应作出赔偿。

4、乙方保证所交付产品没有权利瑕疵，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安全、质量优良、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否则产生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

5、乙方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服务，并达到相应的服务质量，按采购文件规定成立固定的人员队伍，配足必须的设备。

6、乙方严格落实相关安全措施，承担人员、设备等安全的全部责任。督促所聘用的工作人员遵纪守法、文明作业；设备操作人员须持有相关资质，做好有关设备的各项检验和相关费用的缴纳工作。

7、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造成其人员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因此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8、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有其他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的行为，均视为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

(2) 如因乙方的过错给甲方带来了重大事故和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追回已付款，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

(3) 在甲方验收过程中，由于乙方提交的产品质量等原因导致的甲方验收工作拖期，乙方迟延履行计，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按本款第（1）项执行。

(4) 如乙方因与其工作人员发生劳资纠纷导致不能或者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的，视为违约，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

八、项目协作

"郑州市 2024 年中小学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项目"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多学科、跨学科的专家团队提供服务。本项目力求通过运用北师大及国内其他高校在基础教育领域的系列理论和实践成果,协同学校内外各单位的横向合作,更好地服务采购方,提升服务效果,甲方同意乙方利用在国内外整合优秀的专家团队资源开展教育质量健康体检与改进提升等相关核心工作,但乙方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任务质量负直接责任。为便于开展项目工作,同意乙方将 50 万元的项目经费拨付给相关单位作为外协经费,具体如下:东北师范大学 20 万元、广西师范大学 30 万元。

九、知识产权和保密约定

1.因实施本合同而产生的测评工具、改进模型、改进工具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其他如改进报告、过程数据等归甲方和乙方共同所有。

2.双方对于在本合同实施中知晓的学术和商业机密信息,均有保密义务。机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测评指标、测评工具、改进报告、学校信息、教师信息、学生信息、家长信息、专家信息、数据及分析结果、合同条款、价格信息、实施方。

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自动生效,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调解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起诉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 5 份,其中甲方 2 份、乙方 2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 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合同。 签订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澄清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各种书面承诺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2024 年 7 月 5 日

乙方：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2024 年 7 月 5 日